

证券代码：301429

证券简称：森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0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在公司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16日送达全体董事，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圣卫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609,269股，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8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获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4 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 93,902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按作废处理；另外，鉴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2 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已获授的本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其本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 101,463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按作废处理。因此上述 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共计 195,365 股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处理。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